

112 學年度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職安會議第一次會議記錄

壹、 會議時間：112 年 10 月 23 日（一）12:30-13:15

貳、 會議地點：弘道樓二樓會議室

參、 主持人：林校長晏旭

肆、 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 自九月起已和海爾斯公司簽約由其提供特約醫護人員臨場服務，到今年年底主要會執行職安法四大計畫：不法侵害預防、母性健康保護、過負荷預防、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上週發給各單位主管的表單資料會作為不法侵害預防及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的執行紀錄，煩請各單位主管於 10/26 日前繳回，10/27 將有職業安全專科醫生臨場服務，屆時健康護理人員會彙整各單位資料、評估風險等級，並訪談兩位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對象。

二、 職護進行現場訪視，科學館藥品室存放有氯化鉛、硝酸鉛、正己烷，屬於生殖毒性物質第一級，若教師沒有做相關實驗，建議可將上述藥品報廢。

三、 本校最近一次教職員工健檢為 111/03/22 委託新樓醫院辦理，健康檢查資料一份給教職員本人，醫院沒有提供電子檔及紙本供學校留存。建議日後辦理健檢，須向醫院索取健康檢查資料，由健康中心留存。（個資法第 6 條第 1 項、職安法第 20 條）沒有健檢資料，職護無從進行資料分析及健康管理。

伍、 校長裁示：

一、 要多加宣導教職員工，以利用專科醫師及職護到校服務時間提供協助。

二、 有關生殖毒性物質，若教師沒有使用，請盡快報廢，相關銷毀程序再請了解。

三、 有關健康檢查實施細節，由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做規劃、協商。

陸、 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計畫，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一。

決議：修訂附表 9「暴力危害」之字詞為「不法侵害」，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二。

決議：無異議通過。

柒、 臨時動議：無

捌、 散會。